

武定县财政局文件

武财农〔2019〕216号

武定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19年度第三批产业扶贫项目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

插甸、环州、田心、东坡、万德、发窝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楚财整合〔2019〕6号、楚财整合〔2019〕11号和楚财整合〔2019〕12号文件要求,经县脱贫攻坚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推进协调领导小组研究审批,现将上级下达我县的武定县2019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12655300.00元从扶贫资金专户-2户中下达并拨付给你们。款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05.生产发展,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0903.个人农业生产补贴,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0310.个人农业生产补

贴，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按照《武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定县脱贫攻坚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武政办发〔2019〕20号）文件，做好资金和项目的管理。

二、及时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交县扶贫办项目股和县财政绩效评价股备案，并及时报送项目推进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项目建设任务顺利完成，并加强资金的监督管理。

三、参照执行《云南省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办法》（云贫开发〔2015〕2号）、《武定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细则》（武政办发〔2017〕125号），公开扶贫项目和资金有关信息内容，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四、请尽快启动项目，明确项目、资金管理具体责任人，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进度，2019年项目单位所有年度内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结余结转率必须控制在8%以内、涉农整合资金结余结转率必须控制在20%以内，次年6月底前资金必须全部完成支出；对项目、资金执行不力相关单位将根据有关规定处理。

五、规范项目档案管理，项目竣工后，要完善资金管理资料，及时按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增强资金安全责任。

监督联系电话：12317 邮箱：wd_nyc@163.com

附：2019年武定县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第三批产业扶贫项目情况表

武定县财政局
2019年10月21日



抄送：武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农业农村局，县扶贫办，财政局国库股，6个相关财政所。

武定县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10月21日印发

2019年武定县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第三批产业扶贫项目情况

序号	乡镇	项目名称	安排资金（元）	资金级次	资金文件
1	插甸镇	插甸镇2019年正邦养殖小区建设项目	1053100.00	中央	楚财整合〔2019〕12号
	插甸镇	插甸镇2019年正邦养殖小区建设项目	1660000.00	中央	楚财整合〔2019〕11号
2	环州乡	环州乡2019年发展武定壮鸡养殖产业项目	500000.00	中央	楚财整合〔2019〕11号
3	环州乡	环州乡2019年青豌豆种植项目	400000.00	中央	楚财整合〔2019〕11号
4	田心乡	田心乡2019年构树种植项目	380300.00	中央	楚财整合〔2019〕6号
	田心乡	田心乡2019年构树种植项目	2416900.00	中央	楚财整合〔2019〕12号
5	东坡乡	东坡乡2019年构树种植项目	2479768.00	中央	楚财整合〔2019〕12号
6	万德镇	万德镇胜德村委会2019年构树种植项目	2765232.00	省级	楚财整合〔2019〕12号
7	发窝乡	2019年大唐集团帮扶发窝乡分多村委会构树产业扶贫项目	1000000.00	大唐集团	云开办〔2019〕13号 直汇资金
	合计		12655300.00		